

# 嘉義興華高中 (103.2)

## 民主法治教育 法律常識測驗題庫

- (2)1、同學大空因為缺錢，於是邀集另 2 同學小空與不空一起到寺廟偷香油錢，大空、小空及不空一起偷錢的行為，會構成何罪？(1)普通竊盜罪(2)加重竊盜罪(3)共同侵占罪(4)污辱神明罪。
- (3)2、小呆希望有部機車可以代步，便邀同學阿呆一起去偷車，但阿呆說不敢偷車，小呆說你只要跟我去替我把風，我來下手偷就好了，小呆與阿呆就一起到現場，小呆下手偷車，阿呆則在旁注意有無其他人經過，請問他們犯了什麼罪？(1)小呆犯了普通竊盜罪，阿呆沒有偷，所以不犯罪(2)小呆犯了普通竊盜罪，阿呆在旁把風幫助小呆偷車，所以阿呆構成普通竊盜的幫助犯(3)小呆與阿呆都構成普通竊盜罪，是竊盜罪的共同正犯(4)小呆與阿呆都構成加重竊盜罪。
- (4)3、刑法的財產犯罪，是專門為了保護人民財產安全而制定，有關財產犯罪常見有竊盜、搶奪及強盜等罪，以下有關財產犯罪的敘述，那一項是錯的？(1)加重竊盜的刑責比普通竊盜重(2)強盜罪的刑責比搶奪重(3)竊盜、搶奪及強盜都是非法取得別人的財產，只是手段不同而已(4)因為都是財產犯罪，並沒有傷害到別人，只要將財產歸還，就不用擔負刑責。
- (2)4、下列那個行為會構成加重竊盜罪？(1)小明在偷同學的包包時，被同學發現，小明為了要逃跑，把同學打傷後逃跑(2)小五要去偷車，怕被發現就攜帶小刀去偷車，小五攜帶小刀偷車行為(3)阿強趁教室沒有人，進入教室偷同學的手機及現金(4)小三與小四一起到便利商店偷飲料的行為。
- (4)5、同學容易受別人影響，即使內心沒有犯罪的意圖，但在別人的唆使或慫恿，也會犯錯而後悔不已，因此對於此群體犯罪的行為，以下敘述何者是錯誤的？(1)即使自己沒有犯罪的意圖，但只要一起去現場，有把風的行為，大家的刑責都一樣(2)如果有 3 人以上犯竊盜罪，因為是結夥 3 人竊盜，構成加重竊盜罪，刑責加重(3)學生時期犯罪，很多是在無知情形下犯錯，但即使無知也要受處罰，也會留下記錄，因此結交朋友要謹慎(4)老師教我們要有義氣，因此同學有需要，我當然義不容辭，即使犯罪我也要力挺，這就是朋友。
- (2)6、小 R 是高二學生，在聊天室認識一位很聊得來的男同志，雙方並有親密行為，某日小 R 缺錢，於是偷錄 2 人親密過程，向該男同志要錢，不然要公開親密 DVD，小 R 觸犯何罪？(1)強盜罪(2)恐嚇取財罪(3)恐嚇罪(4)強制罪。
- (4)7、如果你被勒索或霸凌，要如何處理較正確？(1)隱忍不說，自認倒楣(2)找人痛扁加害人(3)再向同學勒索，以免吃虧(4)告訴父母、老師或報警，請求協助。
- (1)8、小雄平日常遭大偉欺負，某日忍無可忍，持預先準備的美工刀，趁大偉不注意之際，朝大偉臉部刺去，導致大偉右眼失明，請問小雄要負何種責任？(1)民事損害賠償責任以及重傷害之刑責(2)行政責任(3)沒有責任(4)只有道義責任。
- (3)9、向商家收保護費，是犯了什麼罪？(1)強盜罪(2)恐嚇罪(3)恐嚇取財罪(4)強制罪。
- (4)10、大偉暗戀班上女同學小慧很久，但一直沒有對小慧表示。某日在西門町遇見小雄與小慧相約看電影，心裡非常不是滋味，於是課後邀小雄談判，並對小雄威脅說：「不准你再接小慧的電話，如果再讓我看到你跟小慧在一起，絕對讓你死。」，小雄心生畏懼，再也不敢接小慧的電話。大偉觸犯了什麼罪？(1)恐嚇罪(2)沒有犯罪(3)妨害性自主罪(4)強制罪。
- (3)11、阿傑在熙來攘往的街道上撞見搶走女友的學弟小馬，一時氣憤而罵他：「蠢蛋！王八蛋！」，下列敘述何者正確？(1)這是阿傑的口頭禪，所以不會構成犯罪(2)只要當時沒有其他人聽到，就沒事(3)構成刑法公然侮辱罪(4)構成妨害自由罪。
- (4)12、阿傑夥同田徑隊員將小馬毆打成傷，並警告小馬立即與巧巧分手，造成小馬心生畏懼而不敢

上學，請問阿傑等人的刑責是：(1)犯傷害罪(2)犯恐嚇罪(3)構成強制罪(4)構成傷害及恐嚇罪，且 2 罪要併罰。

- (4)13、阿傑為討回公道並乘機敲詐小馬，除警告小馬不得再與巧巧交往外，並以精神損失為由向小馬索賠，小馬害怕遭痛毆而被迫給與新臺幣五千元，請問阿傑有何刑責？(1)構成恐嚇罪(2)構成強制罪(3)既然是賠償精神損失，不構成犯罪(4)構成恐嚇取財罪。
- (4)14、小馬課餘參加廟宇神將會，某日小馬受同伙招喚前去出陣(廟會賽事)，雙方人馬發生角而分持器械打群架，小馬只是在旁搖旗吶喊助勢，結果兩方多人掛彩並受重傷，請問阿傑的刑責是：(1)犯幫助傷害罪(2)因為沒有直接參與打架，不構成犯罪(3)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4)犯刑法中的聚眾鬥毆罪。
- (4)15、阿傑與同伙在街道上痛毆小馬時，路過行人報警前來處理，阿傑無視警察正在執法，仗著人多而出手拉扯警察，造成警察手臂受傷，請問阿傑的刑責是：(1)犯傷害罪(2)犯侮辱公務員罪(3)犯妨害公務罪(4)犯妨害公務罪及傷害罪。
- (3)16、如果在路上被飆車族撞成重傷，想要依民法請求賠償，卻因為不懂法律，也沒錢請律師處理，這時可以向哪個單位求助(1)警察局 (2)區公所(3)法律扶助基金會(4)衛生所。
- (1)17、酒後駕車遇到酒測，呼氣時酒精濃度超過每公升幾毫克就會構成刑法不能安全駕駛罪(1)0.25(2)0.55(3)0.75(4)1。
- (3)18、小明看到路邊有一部他人暫停之未熄火機車，就直接騎走與同學一起飆車，之後就將機車棄置在路邊，小明的行為構成(1)毀損罪(2)搶奪罪(3)竊盜罪(4)強盜罪。
- (4)19、小明於騎機車上學途中闖紅燈撞到小華，小華手臂擦傷流血，小明一時害怕，就馬上離開現場，小明的行為構成(1)妨害自由罪(2)妨害公眾往來安全罪(3)不能安全駕駛罪 (4)肇事遺棄罪。
- (2)20、刑法上過失致死罪可處 2 年以下有期徒刑，如果小明是因為無照駕駛撞死路人，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6 條第 1 項須加重其刑，則小明的行為可處(1)2 年以下有期徒刑(2)3 年以下有期徒刑(3)4 年以下有期徒刑(4)無期徒刑。
- (3)21、下列敘述何者為非？(1)讓買票者當選是「飼鼠咬布袋」(2)用選票換鈔票，選民永遠是輸家(3)檢舉賄選沒保障，易被報復(4)淨化選風是落實民主選舉的良方。
- (3)22、下列何者不是賄選行為？(1)招待選民旅遊(2)提供選民車資返鄉投票(3)僱工發放宣傳文宣(4)提供選民遊樂園門票。
- (4)23、張爸爸明知是賄選，仍默默收下里長伯所送價值數千元的遊樂園門票，但事後並沒有前去投票。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1)張爸爸沒有明白表示要投票支持里長伯，所以不構成犯罪(2)張爸爸事後沒去投票，只構成投票受賄未遂罪(3)張爸爸事後沒去投票，構成刑法詐欺罪(4)張爸爸觸犯投票受賄罪。
- (3)24、阿義雖然沒有投票權，但他慫恿爸爸收下里長伯賄選的遊樂園門票。請問阿義有無刑責？ (1)阿義沒有選舉權，不會構成犯罪(2)遊樂園門票不是由阿義收下，阿義沒有犯罪(3)可能觸犯教唆投票受賄罪。(4)可能觸犯幫助投票行賄罪。
- (4)25、依法登記參選各項公職，是憲法所保障的何項基本權利？(1)平等權(2)受益權(3)自由權(4)參政權。
- (2)26、對於男女利用其精神、身體障礙、心智缺陷或其他相類之情形，不能或不知抗拒而為性交者觸犯什麼罪？(1)強制性交罪(2)乘機性交罪(3) 詐術性交罪(4)妨害秘密罪。
- (4)27、性侵害被害人可以有什麼樣的保護與協助？(1)對其身分資料保密(2)審判以不公開為原則(3)禁止報導被害人姓名、身分資訊(4)以上皆是。
- (4)28、下列那幾項是性侵害被害人得以向主管機關申請核發補助之費用？(1)醫療費用(2)心理復健費用(3)訴訟費、律師費用(4)以上皆是。

- (4)29、下列那些事業，如果未經有行為能力之被害人同意或犯罪偵查機關依法認為有必要者，不得報導或記載被害人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害人身分之資訊，否則得由主管機關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60 萬元以下罰鍰？(1)廣告物、出版品、其他媒體(2)廣播、電視(3)電子訊號、電腦網路(4)以上皆是。
- (4)30、法院審判原則上公開行之，曉欣被性侵擔心如果報案，將來審判公開，身分被曝光。法律就此有保護的規定嗎？(1)性侵害案件沒有不同的規定，仍然要公開審判(2)經被害人申請，可以不公開審判(3)經被告申請，可以不公開(4)性侵害案件以不得公開審判為原則。
- (3)31、少年是指幾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人？(1)3 歲(2)7 歲(3)12 歲(4)14 歲。
- (2)32、發現鄰居的少年或兒童有被家人虐待的情形，除了告訴自己父母外，也可以打下列何號碼之「兒少保護專線」電話通報社會局？(1)110 (2)113(3)117 (4)1196。
- (3)33、兒童或少年因為被父母虐待，已由社會局介入，將兒童或少年安置在寄養家庭，安置期間，兒童或少年的「親權」(子女照護義務歸屬)有何人行使？(1)父母(2)寄養家庭(3)縣市長或社會局長，或法院亦得指定其他適當之人 (4)祖父母。
- (4)34、禁止家庭暴力之加害人對被害人施暴、騷擾，或命令加害人遠離被害人之學校或工作場所等內容之保護令，是由下列何人核發？(1)社工(2)警察(3)學校校長(4)法官。
- (2)35、加害人違反保護令，例如又再到學校騷擾被害人，或是跟蹤被害人，會構成違反保護令罪，依照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61 條之規定，會被處幾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 10 萬元以下之罰金？(1)1 年以下有期徒刑(2)3 年以下有期徒刑(3)5 年以下有期徒刑(4)7 年以下有期徒刑。
- (1)36、如果提供毒品給別人使用，別人在不知情的情況下使用，會構成：(1)以欺瞞方法使人施用毒品罪(2)轉讓毒品罪(3)販賣毒品罪(4)施用毒品罪。
- (2)37、安非他命或大麻是第幾級毒品？(1)第 1 級毒品(2)第 2 級毒品(3)第 3 級毒品(4)第 4 級毒品。
- (4)38、對於以下有關毒品的說明，那一項是錯誤的？(1)安非他命通常用吸食器來吸食(2)一旦染上毒癮，吸毒的量會越來越多(3)吸食安非他命會使人興奮(4)吸用毒品，第 1 級毒品海洛因最容易斷癮。
- (3)39、染上毒癮後，會有很多不好的後果，對於以下的說明，那一項是錯誤的？(1)染上毒品後，一旦上癮就很難戒掉，通常一生就沒有希望了(2)染上毒品後，因上癮後無法自拔，又缺錢買毒品，因此常會衍生犯罪，女孩子染毒後，甚至出賣肉體買毒，遺恨一生(3)因為吸毒，會認識很多毒友，大家一起吸，感情會更加穩固，更會互相幫忙(4)因為吸毒，需要錢買毒，往往自己就成為藥頭，或者幫別人賣毒品，都會構成販賣毒品罪，刑責相當的重。
- (3)40、近來毒品氾濫，法務部積極推動毒品政策，以下那項政策不是法務部的毒品政策？(1)除積極查緝大盤毒品交易外，法務部也要求檢察機關積極查緝小盤的毒品交易(2)推動縣市政府成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與衛生單位合作反毒與戒毒(3)因為賣毒很賺錢，由政府當老闆賣毒，不僅可以控制吸毒人口，也可以增加歲收，一舉二得(4)法務部對於戒毒方案，除了戒成專線，還鼓勵吸毒者到醫院戒毒且拒絕毒品進入校園。
- (3)41、對於網誌和部落格的使用方式，何者為正確(1)在網路部落格將自己的行事曆、照片、心情日記、就醫紀錄公開，可以喚醒自己年輕的回憶，管他什麼隱私權(2)別人謾罵或誣陷他人的言論予以轉貼在自己的網誌上，因為只是轉貼，所以不會有言論責任的問題(3)應隨時注意資訊安全維護，並留意隱私權之內涵，不輕易將自己及家人的行程在網誌上全部公開，以免有心人有機可乘，利用全家外出時到家裡竊盜財物(4)會在我的部落格上留言或加入即時通上面的都是我的好朋友，朋友叫我去買遊戲點數卡應該馬上去樓下的便利商店幫忙買。
- (3)42、下列關於網路社交之敘述，以下何者為是(1)因為 Facebook 可以設定哪些朋友不能瀏覽塗鴉

牆，所以我可以放心的在自己的臉書用捏造的事實誹謗他人(2)線上遊戲的遊戲暱稱不是本人的真實姓名，所以玩遊戲時因為對方反應遲鈍，就可以不顧網路禮節予以謾罵(3)日本發生賑災及海嘯，可以到相關網站、部落格瞭解核能發電廠原理及輻射塵的影響(4)學校附近的便當店任意漲價，可以在校園留言板痛罵奸商不知照顧無收入的學生。

- (4)43、下列有關網路社群網站的敘述，何者為真(1)社群網站的隱私權設定預設值都非常嚴格，不會分享任何東西和資訊，所以沒有更改也不用擔心(2)有些應用程式可以將社群網站串連在一起，只要發佈 1 次訊息或照片、影片，就可以連結、傳送到有登入的社群網站，想見隱私權設定一定相同，不用擔心(3)社群網站中的相關應用程式，在我同意使用後，仍無法存取我的資料，不用擔心(4)應嚴加控管社群網站的隱私設定，並留意發佈訊息的內容，應保有隱私之事項，不宜利用網路社群網站進行通訊或傳遞資訊。
- (4)45、下列有關即時通訊軟體的使用敘述，何者為真(1)通常即時通訊軟體已規範使用人的居住地，所以在我國上網，使用人一定是住在本國(2)即時通訊軟體的帳號密碼外洩也不用擔心，因為經營者一定會賠償(3)即時通訊軟體沒有網路版本，一定要經由應用軟體的執行方才可以登入(4)即時通訊軟體中不要傳輸或溝通帳號、密碼或信用等個人資料，以維護資訊安全。
- (4)46、遇到疑似詐騙的行為，要通知(1)168(2)167(3)166(4)165。
- (4)47、如何避免即時通訊軟體詐騙行為(1)和朋友約定通訊時的密語(2)定時修改個人密碼避免外洩(3)不輕易協助他人進行有價值之交易行為、要求以視訊確認對方身分(4)以上皆是。
- (4)48、即時通訊的詐騙行為，實施詐騙的通訊對象位於(1)一定在我國(2)一定在美國(3)一定在日本(4)網路連接的地方都有可能。
- (4)49、下列關於網路資訊安全之敘述，何者為非(1)密碼應定期更換(2)不輕易洩漏個人之帳號密碼(3)瀏覽不明之惡意網站，足以在個人電腦中安裝、執行惡意程式(4)有安裝防毒軟體就不用擔心木馬或病毒，網路任我遨遊、資料隨我下載。
- (1)50、基本工資自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已修正為每月新臺幣：(1)17,880 元(2)18,880 元(3)19,880 元(4)16,880 元。
- (2)51、雇主要求應徵職員先付職位保留金，並稱：這工作很難得，只有你適合，如果先付職位保留金 10,000 元，就可擁有這兒的工作，結果收款後一走了之，可以構成何罪：(1)強盜罪 (2)詐欺罪(3)背信罪(4)侵占罪。
- (2)52、勞工遭遇職業傷害或罹患職業病而死亡時，雇主除給與 5 個月平均工資之喪葬費外，並應 1 次給與其遺屬幾個月平均工資之死亡補償：(1)36 個月(2)40 個月(3)48 個月(4)60 個月。
- (2)53、下列說法者為錯誤：(1)雇主不得僱用未滿 15 歲之人從事工作。但國民中學畢業或經主管機關認定其工作性質及環境無礙其身心健康者，不在此限(2)14 歲以上未滿 15 歲之受僱從事工作者，為童工，童工不得從事繁重及危險性之工作(3)童工每日之工作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例假日不得工作(4)童工不得於午後 8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工作。
- (4)54、男性雇主在職場對女性職員乘其不備，為下列何種行為時，構成性騷擾刑責：(1)親吻(2)擁抱(3)觸摸其臀部、胸部、身體隱私處(4)以上皆是。
- (3)55.阿驕與阿寶曾經是情侶，因故分手後，阿寶另嫁他人，阿驕卻試圖再續前緣，不斷地打電話給阿寶，甚至到阿寶家門口站崗，引起阿寶的恐懼。請問：阿驕已經觸犯何種刑罰？ (1)民法 (2)刑法 (3)社會秩序維護法 (4)社會安全法
- (2)56.我國政府為了保護遭受性侵害的受害人，以及防治性侵害事件的發生，因此成立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請問它是屬於下列哪一個機構所管轄？  
(1)法務部調查局 (2)內政部 (3)教育部 (4)警政署
- (4)57.對活動於各大大道路旁的「檳榔西施」，警方通常以違反何種法律將之移送法辦？

- (1)少年事件處理法 (2)刑法 (3)消費者保護法 (4)社會秩序維護法
- (3)58.無故跟蹤、偷窺他人，可能觸犯何種刑罰？  
(1)民法 (2)刑法 (3)社會秩序維護法 (4)社會安全法
- (2)59.小明現年 15 歲，想要擁有 1 輛機車，未告知父母用自己郵局存款向機車行買 1 輛機車，請問這種買賣行為在法律上  
(1)完全有效 (2)屬效力未定，必須經小明父母事後同意才能生效 (3)無效
- (3)60.小夫因大雄不願將題庫秘訣借給他，因而於班上公然辱罵大雄，並把大雄晚上睡覺偷尿床的秘密告訴全班同學，請問小夫是否涉及犯罪行為？  
(1)妨害秘密罪 (2)善意發表言論不罰 (3)公然侮辱罪
- (3)61.未經告知而偷吃他人的便當，是否會構成犯罪？(1)不犯罪(2)構成搶奪罪(3)構成竊盜罪
- (2)62.校園中，高年級的學長向低年級的學弟揚言若不交出財物，將予以毆打或對其不利，使對方心理害怕而交出財物。請問:此高年級學長犯何罪？  
(1)竊盜罪 (2)恐嚇取財罪 (3)傷害罪 (4)殺人罪。
- (2)63.廠商小許承攬公共道路面瀝青鋪設工程，工程進行期間，經常招待監工及驗收人員飲宴或致送禮品，下列敘述何者為對？  
(1)只要工程沒有問題，小許與相關公務員就沒有犯罪。(2)小許與相關公務員均觸犯貪污治罪條例。(3)公務員若沒有收錢，就沒有罪。
- (3)64.阿義在 BBS 站裡，以不雅的「三字經」侮罵學校教官，有何責任？  
(1)只有道德上的責任。(2)受校規處分，無任何法律責任。(3)除校規處分外，亦可能觸犯刑法偽造文書及毀謗罪。
- (3)65.無故跟蹤、偷窺他人，可能觸犯何種刑罰？  
(1)民法 (2)刑法 (3)社會秩序維護法 (4)社會安全法
- (2)66.小寇利用寒假期間，複製各種廠牌的電玩光碟片，提供同學使用，請問：這樣的行為可能會有什麼後果？  
(1)沒有不良後果，反正只是送給同學用。(2)阿諾可能會被罰處 20 萬元以下罰金。  
(3)燒製大補帖，只要不是販賣就沒有關係。(4)最多就是付給廠商一些罰款，不會涉及刑責。
- (2)67.因為一張 CD 要 200 多元，且只有主打歌曲較好聽，於是小安把所有主打歌燒成一張 CD，拿到學校賣。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1)不知者無罪 (2)違反著作權法 (3)出於善意所以不罰
- (1)68.「學校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或性傾向而給予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之差別待遇」此條文為那一法規之內容？  
(1)性別平等教育法 (2)性騷擾防治法 (3)兩性平等教育法 (4)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
- (1)69.我國少年法庭對於少年事件的處理，與一般刑事案件並不相同，下列哪些是對於少年事件的處理原則？  
(1)原則上，審判是不公開的。(2)少年如果被處以無期徒刑或死刑，才可以褫奪公權。  
(3)犯罪時未滿 18 歲，審理時已滿 18 歲，則交由一般刑事庭審理。  
(4)媒體在採訪少年案件時，不可以公布少年的照片，但名字則無所謂。
- (3)70.阿驕與阿寶曾經是情侶，因故分手後，阿寶另嫁他人，阿驕卻試圖再續前緣，不斷地打電話給阿寶，甚至到阿寶家門口站崗，引起阿寶的恐懼。請問：阿驕已經觸犯何種刑罰？  
(1)民法 (2)刑法 (3)社會秩序維護法 (4)社會安全法
- (2)72.下列有關「家庭暴力」的敘述，何者正確？(甲)家庭暴力係指發生於家庭成員之間的一種口頭上、心理上、身體上的攻擊或惡意的疏忽行為；(乙)現代的家庭，由於工作忙、壓力大，家庭

暴力也就比較容易發生；(丙)家庭暴力可以包括身體虐待、情感與心理虐待；(丁)家庭暴力是親密關係衝突下的產物，純屬家務事，所謂「清官難斷家務事」，因此外人不宜介入家庭暴力事件。

(1)甲乙丙丁 (2)甲乙丙 (3)甲乙丁 (4)乙丙丁

(2)73. 柯南是個電腦高手，自己設計了電腦病毒的程式，並且將其載入電腦網路裡，結果卻造成許多電腦中毒的情形，請問：柯南的這種行為觸犯了

(1)《民法》的侵權行為 (2)《刑法》的干擾他人電磁紀錄罪

(3)《刑法》的毀損罪 (4)《民法》的不當得利

(1)74. 阿欣、凱子、屎蛋均已成年，阿欣把風，凱子偷機車，再以賤價賣給知情的屎蛋，屎蛋又將機車借給僅 17 歲的阿尼。阿尼駕駛該機車，撞傷路人逃逸，後遭警方查獲，阿欣的罪行是屬於何種類型的罪犯？

(1)正犯 (2)從犯 (3)教唆犯

(2)75. 未成年的阿海侵吞了公款，依法應負什麼責任？

(1)沒錢就不必還錢了。 (2)犯侵占罪，父母未盡監督責任，需負連帶賠償責任。

(3)坐牢服刑後，就不必還錢了。

(4)76. 檢舉貪污瀆職案件，經判決有罪確定，最高可獲獎金若干？

(1)100 萬元 (2)300 萬元 (3)600 萬元 (4)1,000 萬元

(1)77. 接受選選人之賄賂，不管有沒有投他一票，皆屬「買、賣票」行為，得判何種罪責？

(1)3 年以下有期徒刑 (2)5 年以下有期徒刑 (3)口頭告誡

(4)78. 法治在保障個人自由與平等，下列理念何者為正確？

(1)法律之前，人人自由；法律之內，人人平等。 (2)法律需要政府與人民一同遵守。

(3)法治不能單靠法律之尊嚴與制裁，它需要人民有良好的守法習慣。 (4)以上皆是。

(3)79. 依我國刑法規定，對於男女以強暴、脅迫而為性交者，可處以多少年之徒刑？

(1)1 年以上，3 年以下有期徒刑。

(2)2 年以上，4 年以下有期徒刑。

(3)3 年以上，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4)5 年以上，8 年以下有期徒刑。

(1)80. 我國少年法庭對於少年事件的處理，與一般刑事案件並不相同，下列哪些是對於少年事件的處理原則？

(1)原則上，審判是不公開的。

(2)少年如果被處以無期徒刑或死刑，才可以褫奪公權。

(3)犯罪時未滿 18 歲，審理時已滿 18 歲，則交由一般刑事庭審理。

(4)媒體在採訪少年案件時，不可以公布少年的照片，但名字則無所謂。

(3)81. 強盜罪的最高刑度為何？

(1)罰金 (2)有期徒刑 5 年 (3)無期徒刑

(1)82. 「學校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或性傾向而給予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之差別待遇」此條文為那一法規之內容？

(1)性別平等教育法 (2)性騷擾防治法 (3)社會秩序維護法 (4)社會安全法

(2)83. 下列有關「家庭暴力」的敘述，何者正確？(甲)家庭暴力係指發生於家庭成員之間的一種口頭上、心理上、身體上的攻擊或惡意的疏忽行為；(乙)現代的家庭，由於工作忙、壓力大，家庭暴力也就比較容易發生；(丙)家庭暴力可以包括身體虐待、情感與心理虐待、性虐待或亂倫；(丁)家庭暴力是親密關係衝突下的產物，純屬家務事，所謂「清官難斷家務事」，因此外人不

宜介入家庭暴力事件。

(1)甲乙丙丁 (2)甲乙丙 (3)甲乙丁 (4)乙丙丁

(2)85.阿貴 20 歲，小由 15 歲，兩人已訂婚，兩人兩情相悅發生性關係，若小由的父母提出告訴，阿貴的行為應負何種責任？

(1)已經訂婚，阿貴的行為不犯罪。(2)阿貴的行為已觸犯刑法之與幼童性交罪。

(3)只要小由同意，阿貴的行為不為罪。

(3)86.小呂免費替同學燒錄「大補帖」，是否觸犯了法律？

(1)未從中謀利，何罪之有。(2)觸犯刑法。(3)觸犯著作權法。

(3)87.阿義在 BBS 站裡，以不雅的「三字經」侮罵學校教官，有何責任？

(1)只有道德上的責任。(2)受校規處分，無任何法律責任

(3)除校規處分外，亦可能觸犯刑法偽造文書及毀謗罪。

(2)88.里長伯平日急公好義，樂善好施，總統選舉期間，舉辦免費旅遊及餐會招待里民，並在活動中為某候選人拉票，下列敘述何者為對？

(1)只要沒有致送金錢，就沒有賄選問題。

(2)里長與參加活動人員均有可能觸犯選罷法。

(3)候選人又沒有來參加活動，所以大家都沒有罪。

(4)89.林老師在辦公室裡打開電腦，發現學校網站遭到不明駭客破壞，網頁上出現許多不堪入目的色情圖片。經校方報案，查出在某公寓 1 名 16 歲高中生的電腦中找到了相關的駭客程式。請問這位名高中生，若是電腦駭客。他觸犯了刑法什麼罪名？

(1)入侵電腦罪 (2)破壞電磁紀錄罪 (3)干擾電腦罪 (4)以上皆是

(3)90.吸用安非他命是觸犯

(1)藥事法轉讓禁藥罪 (2)社會秩序維護法吸食麻醉藥品以外之迷幻物品行為

(3)麻醉藥品管理條例吸用化學合成麻醉藥品罪

(3)91.高一學生張武，平日開銷大增，因無收入，又想要闖，心念一動，利用假日進入學校之教師辦公室，撬開抽屜大肆搜括；結果正好被留值的教官撞見，請問下列何種罪不是他所犯的刑責？

(1)普通竊盜罪 (2)加重竊盜罪 (3)傷害罪 (4)侵佔罪

(3)92.小芳平常喜歡跟同學開玩笑，某日看見小美要坐下，趁機將椅子拉開，小美未察覺，落空跌坐地上，造成神經受損嚴重，下半身癱瘓，你認為小芳的行為

(1)僅是開玩笑沒有惡意，不構成犯罪。(2)最多負民事損害賠償責任。

(3)構成過失致重傷害罪，同時也要負損害賠償責任。

(4)93.法治在保障個人自由與平等，下列理念何者為正確？

(1)法律之前，人人自由；法律之內，人人平等。(2)法律需要政府與人民一同遵守。

(3)法治不能單靠法律之尊嚴與制裁，它需要人民有良好的守法習慣。(4)以上皆是。

(3)94.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收受賄賂或其他不當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為者，可處以多少年的徒刑？

(1)5 年以下有期徒刑 (2)4 年以下有期徒刑 (3)3 年以下有期徒刑 (4)1 年以下有期徒刑

(2)95.男生不可欺負女生，下列哪一項理由最正確？(1)女生是弱者，男生要保護女生 (2)男女平等應該互相尊重 (3)老師說男生欺負女生要受處罰 (4)免得被報復

(3)96.阿傑與未滿 16 歲的小米發生性行為，雖經同意仍觸犯了什麼法律責任？(1)強姦罪(2)準強姦罪 (3)姦淫幼女罪(4)因經同意所以不犯罪

(3)97.無故跟蹤、偷窺他人，可能觸犯何種刑罰？(1)民法(2)刑法(3)社會秩序維護法(4)社會安全法

(3)99.阿勇無照騎機車上學，應受何種處罰？(1)只有校規記過處分(2)只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



新台幣 12,000 元罰鍰(3)受校規記過，並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新台幣 12,000 元罰鍰，且扣留牌照。

- (2)100.小呂侵入、偷窺並公布他人的電子郵件內容，觸犯了何種法律？(1)社會秩序維護法 (2)刑法(妨害秘密罪)(3)著作權法\_\_
- (3)101.阿勇無照騎機車載學妹一起出遊，若發生車禍致學妹受重傷，他有何責任？(1)僅有道義上的責任。(2)學妹自願，故無任何責任。(3)應負民事賠償責任，學妹家長提出告訴時，也應負過失致人於重傷刑責。
- (3)102.小錢擅自進入學校電腦系統竄改成績，這種行為有無觸犯法律？(1)竄改個人學校成績，無法律責任可言。(2)僅有校規處分，無法律責任。(3)受校規處分外，亦可能觸犯刑法。
- (2)103.柯南是個電腦高手，自己設計了電腦病毒的程式，並且將其載入電腦網路裡，結果卻造成許多電腦中毒的情形，請問：柯南的這種行為觸犯了(1)《民法》的侵權行為(2)《刑法》的干擾他人電磁紀錄罪(3)《刑法》的毀損罪 (4)《民法》的不當得利
- (2)104.校園中，高年級的學長向低年級的學弟揚言若不交出財物，將予以毆打或對其不利，使對方心理害怕而交出財物。請問：此高年級學長犯何罪？(1)竊盜罪(2)恐嚇取財罪(3)傷害罪(4)殺人罪。
- (3)105.小夫因大雄不願將題庫秘訣借給他，因而於班上公然辱罵大雄，並把大雄晚上睡覺偷尿床的秘密告訴全班同學，請問小夫是否涉及犯罪行為？(1)妨害秘密罪(2)善意發表言論不罰(3)公然侮辱罪
- (2)106.許多人一起犯同一件犯罪，罪責有何不同？(1)壯膽還可以平分刑責。(2)都是共同正犯每人罪責相同。(3)實際下手的犯罪，把風、幫忙的不犯罪。
- (4)107.法治在保障個人自由與平等，下列理念何者為正確？(1)法律之前，人人自由；法律之內，人人平等。(2)法律需要政府與人民一同遵守。(3)法治不能單靠法律之尊嚴與制裁，它需要人民有良好的守法習慣。(4)以上皆是。
- (2)108.未成年的阿海侵吞了公款，依法應負什麼責任？(1)沒錢就不必還錢了。(2)犯侵占罪，父母未盡監督責任，需負連帶賠償責任。(3)坐牢服刑後，就不必還錢了。
- (3)109.強盜罪的最高刑度為何？(1)罰金(2)有期徒刑 5 年(3)無期徒刑
- (3)110.與十四歲以上未滿十六歲的女子發生性行為，雖經同意仍觸犯了：  
(1)強制性交罪 (2)強制猥褻罪(3)與幼年男女性交罪(4)不犯罪
- (4)111.小黑被校外的人勒索保護費，未如期交付就把他毆打成傷，這些人是犯了：  
(1)恐嚇取財罪(2)傷害罪(3)強盜罪(4)恐嚇取財罪和傷害罪
- (4)112.育卒沒有駕駛執照，騎機車超速肇事，使小娟身受重傷是犯了：  
(1)無照駕駛(2)超速駕駛(3)過失致重傷罪 (4)以上皆是
- (1)113.與未滿十四歲之女子發生性行為，雖經其同意，仍觸犯何罪？  
(1)強制性交罪(2)強制猥褻罪 (3)與幼年男女性交罪(4)強暴罪
- (3)114.小芬經常逃學、逃家並出入電動玩具店、撞球場等少年不當進入之場所，有犯罪的可能時，依何種法律處理？ (1)刑法 (2)社會秩序維護法 (3)少年事件處理法 (4)民法
- (3)115.在公路上超速、闖紅燈、佔滿快車道、來回競駛進行所謂飆車行為，觸犯公共危險罪，因而致人於死者，最重可判處下列何種刑罰？  
(1)五年徒刑 (2)十年徒刑 (3)無期徒刑 (4)二十年徒刑
- (4)116.小黑在校內以兇惡的口氣告訴正德將身上的錢全部拿出來，使正德心中害怕，將早餐三十元交給小黑，小黑犯何罪？  
(1)強盜罪 (2)搶奪罪 (3)詐欺罪(4)恐嚇取財罪



- (4)117.阿傑偷了別人的機車，沒有人知道，事後良心發現，請父親陪同到警察局主動說明案情，願意接受法律制裁，法律上稱為：
- (1)自白，得減刑 (2)投案，不能減刑 (3)自首，無罪釋放(4)自首，應減刑
- (2)118.子軒受朋友之託，寄放贓車並為之隱藏，是觸犯何罪？
- (1)竊盜罪 (2)寄藏贓物罪 (3)有朋友道義，不構成犯罪 (4)毀滅贓物罪
- (2)119.攜帶螺絲起子等在夜間侵入住宅行竊，請問觸犯何罪？(1)普通竊盜罪 (2)加重竊盜罪 (3)強盜罪 (4)加重強盜罪
- (1)110.自己的腳踏車被偷，應如何處理？
- (1)報警 (2)自認倒楣，去刮別人的車(3)以牙還牙，再去偷一輛來騎  
(4)大哭大鬧，找同學當出氣筒
- (4)111.製造、運輸、販賣、持有或施用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觸犯下列何種刑罰法律？
- (1)刑法 (2)懲治盜匪條例 (3)公共危險罪(4)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 (2)112.少年第一次施用第一級毒品海洛因或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少年法庭會如何處理？
- (1)處以有期徒刑 (2)先送觀察、勒戒 (3)直接強制戒治 (4)口頭勸告
- (2)113.阿元無償贈送安非他命給小黑，小黑放入口袋內，途中被警察查獲，阿元、小黑各犯何罪
- (1)阿元不是出售，不成立犯罪，而小黑未吸用，也不犯罪  
(2)阿元犯轉讓第二級毒品罪，最重可處五年徒刑，小黑犯持有第二級毒品罪  
(3)阿元轉贈沒賺錢，與小黑共犯持有第二級毒品罪
- (1)114.燃放鞭炮不小心而發生火災，係觸犯何罪？
- (1)失火罪 (2)放火罪 (3)過失傷害罪(4)不犯罪
- (2)115.對同學說：「給點錢花花，否則找人揍你。」構成什麼罪？
- (1)竊盜罪(2)恐嚇取財罪(3)詐欺罪
- (3)116.吸用安非他命是觸犯：
- (1)藥事法轉讓禁藥罪 (2)社會秩序維護法吸食麻醉藥品 以外之迷幻物品行為  
(3)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4)吸食違禁品罪
- (4)117.成群結隊在馬路飆車，造成道路壅塞，有無刑責：
- (1)沒有撞到人，只是違反道路 交通安全管理條例規定  
(2)妨害公務罪  
(3)飆車罪  
(4)刑法公共危險罪(妨害交通罪)
- (4)118.拿木棍將他人打傷，應成立：
- (1)民法傷害罪 (2)刑法殺人未遂罪 (3)妨害自由罪 (4)刑法傷害罪
- (3)119.少年經常逃學逃家而有犯罪之虞，可依那種法律處理？
- (1)刑法 (2)社會秩序維護法 (3)少年事件處理法 (4)少年感化教育法
- (4)120.有關國中生打工之敘述，下列那一項是對的？
- (1)父母如果同意，不管是輕便的工作或繁重或危險的工作都可以做  
(2)只要有體力一天工作十二小時都沒問題  
(3)為了賺零用錢，去危險場所打工也是值得的  
(4)不能到危險場所或賭博電玩店打工
- (3)122.法律保障創作和發明，下列那一種行為違反著作權法？
- (1)偷看別人的書信 (2)模仿人家的簽名 (3)拷貝電腦遊戲程式賣給同學  
(4)考試作弊

- (2)123.大牛有一天在公園找到一把蝴蝶刀，你認為大牛應該如何處理？
- (1)因係私人財產，大牛可以持有
  - (2)趕緊向警察機關報繳，以免觸犯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 (3)轉送給有收藏嗜好的朋友
  - (4)賣給其他同學
- (1)124.小安把電動玩具賣給同學，得款花用，不敢向媽媽據實告知，竟然以失竊報警，小安犯什麼罪？
- (1)誣告罪 (2)偽證罪 (3)詐欺罪 (4)欺騙罪
- (4)125.19歲的志華侵吞了公款，依法應負什麼責任？
- (1)沒錢就不必還錢了 (2)坐牢服刑後，就不必還錢了
  - (3)只需負民事賠償責任(4)犯侵占罪，而且父母未盡監督責任，需負連帶賠償責任
- (1)126.放火燒燬辦公桌及老師私人物品，除須負金錢賠償責任外，
- (1)將遭檢察官以公共危險罪提起公訴。(2)不必再負任何責任。
  - (3)只要再向老師及校長道歉即可。(4)只要由家長出面道歉即可。
- (4)127.同學們如果一時衝動，放火燒燬停放在騎樓下的機車，應負什麼責任？
- (1)趕快逃跑。
  - (2)裝作沒有發生這件事情，並向警察說是別人放火的。
  - (3)離家出走以躲開警察的追蹤。
  - (4)向老師承認犯錯，並由老師陪同向警察或檢察官自首。
- (3)128.著作財產權的權利存續於著作人的生存期間，以及他死後幾年？
- (1)10年(2)30年(3)50年
- (3)129.阿德與小凱為了賺錢，強迫未滿十六歲的小珊、小函從事性交易賺錢供他們花用，請問你，阿德與小凱應負什麼責任？
- (1)是小珊與小函自己白痴，阿德與小凱並不犯罪。
  - (2)靠女孩吃飯雖然有些可恥，但既然有錢可賺，並無不可。
  - (3)已違反了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的規定，檢察官會對他們提起公訴。
  - (4)雖然有犯罪，但因小珊、小函未提出告訴，所以檢察官不可對他們提起公訴。
- (2)130.我國政府為了保護遭受性侵害的受害人，以及防治性侵害事件的發生，因此成立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請問它是屬於下列哪一個機構所管轄？
- (1)法務部調查局 (2)內政部(3)教育部(4)警政署
- (2)131.男生不可欺負女生，下列哪一項理由最正確？
- (1)女生是弱者，男生要保護女生(2)男女平等應該互相尊重
  - (3)老師說男生欺負女生要受處罰(4)免得被報復
- (2)132.偶像團體「五月天」的歌聲十分吸引人，礙於原版34的價格高昂，學生自行燒錄幾片與同學共享，雖然沒有拿到市場上販賣，仍有觸犯何種法律行為？
- (1)商標法(2)著作權法(3)社會秩序維護法(4)商事法
- (4)140.檢舉貪污瀆職案件，經判決有罪確定，最高可獲獎金若干？
- (1)100萬元(2)300萬元(3)600萬元(4)1,000萬元
- (3)141.阿勇無照騎機車載學妹一起出遊，若發生車禍致學妹受重傷，他有何責任？
- (1)僅有道義上的責任。(2)學妹自願，故無任何責任。
  - (3)應負民事賠償責任，學妹家長提出告訴時，也應負過失致人於重傷刑責。
- (2)142.小呂侵入、偷窺並公布他人的電子郵件內容，觸犯了何種法律？

(1)社會秩序維護法(2)刑法(妨害秘密罪)(3)著作權法

(2)143. 柯南是個電腦高手，自己設計了電腦病毒的程式，並且將其載入電腦網路裡，結果卻造成許多電腦中毒的情形，請問：柯南的這種行為觸犯了

(1)《民法》的侵權行為(2)《刑法》的干擾他人電磁紀錄罪

(3)《刑法》的毀損罪 (4)《民法》的不當得利

(3)144. 未經告知而偷吃他人的便當，是否會構成犯罪？

(1)不犯罪(2)構成搶奪罪(3)構成竊盜罪

(3)145. 小夫因大雄不願將題庫秘訣借給他，因而於班上公然辱罵大雄，並把大雄晚上睡覺偷尿床的秘密告訴全班同學，請問小夫是否涉及犯罪行為？

(1)妨害秘密罪(2)善意發表言論不罰(3)公然侮辱罪

(3)146. 小芳平常喜歡跟同學開玩笑，某日看見小美要坐下，趁機將椅子拉開，小美未察覺，落空跌坐地上，造成神經受損嚴重，下半身癱瘓，你認為小芳的行為

(1)僅是開玩笑沒有惡意，不構成犯罪。(2)最多負民事損害賠償責任。

(3)構成過失致重傷害罪，同時也要負損害賠償責任。

## 103 年新增題目

(4) 1、兩派不良分子相互尋仇，衝突中林姓角頭掏槍朝對方一人頭部射擊，而將對方擊傷，請問林姓角頭犯什麼罪？(1)非法持有手槍及子彈罪(2)傷害罪(3)殺人未遂罪(4)非法持有手槍子彈罪及殺人未遂罪。

(4) 2、酒後駕車撞到路人致死，可能要負哪些責任：(1)行政責任(2)民事責任(3)刑事責任(4)需負以上三種責任。

(4) 3、小明與朋友一起在路上飆車，因為妨害交通，被警察攔阻取締，小明不服推打警察致其受傷，小明的行為可能構成何種犯罪：(1)妨害公眾往來安全罪(2)妨害公務員執行職務罪(3)傷害罪(4)以上罪名皆會成立。

(4) 4、發現賄選，可以向那些機關檢舉？(1)警察機關(2)調查局(站)(3)地方法院檢察署(4)以上都可以。

(2) 5、接受候選人招待旅遊而答應投票支持，責任為何？(1)因為不是收受現金或財物，所以不構成犯罪(2)犯俗稱「賣票」的投票受賄罪(3)犯俗稱「買票」的投票行賄罪(4)只要事後不去投票，就不構成犯罪。

(1) 5、通常保護令自核發時起生效，有效期間為幾年以下，被害人可以在失效前聲請延長？(1)1年(2)2年(3)3年(4)永久有效。

(4) 6、下列何種類之保護令，是我國所不採行？(1)通常保護令(2)暫時保護令(3)緊急保護令(4)特別保護令。

(2) 7、加害人不依照保護令的內容，去戒酒或上心理諮商課程，構成「違反保護令罪」時，法院可以判處加害人幾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罰金之刑罰？

(1)1年(2)3年(3)5年(4)10年。

- (3) 8、被害人得聲請保護令，而保護令是由何機關所核發？(1) 警察局警察
- (1) 9、當事人約定，一方以自己之財產無償給與他方，他方允受之契約為何種契約？  
(1) 贈與契約 (2) 和解契約 (3) 互易契約 (4) 保證契約。
- (2) 10、同學大空因為缺錢，於是邀集另 2 同學小空與不空一起到寺廟偷香油錢，大空、小空及不空一起偷錢的行為，會構成何罪？(1) 普通竊盜罪 (2) 加重竊盜罪 (3) 共同侵占罪 (4) 污辱神明罪 (5) 共同搶奪罪。
- (2) 11、小 R 是高二學生，在聊天室認識一位很聊得來的男同志，雙方並有親密行為，某日小 R 缺錢，於是偷錄 2 人做愛過程，向該男同志要錢，不然要公開性愛 DVD，小 R 觸犯何罪？(1) 強盜罪 (2) 恐嚇取財罪 (3) 恐嚇罪 (4) 強制罪 (5) 沒有犯罪。
- (4) 12、如果你被勒索或霸凌，要如何處理較正確？(1) 隱忍不說，自認倒楣 (2) 找人痛扁加害人 (3) 再向同學勒索，以免吃虧 (4) 告訴父母、老師或報警，請求協助 (5) 打工賺錢付勒索費。
- (3) 13、向商家收保護費，是犯了什麼罪？(1) 強盜罪 (2) 恐嚇罪 (3) 恐嚇取財罪 (4) 強制罪 (5) 沒有犯罪。
- (3) 14、小明看到路邊有一部他人暫停之未熄火機車，就直接騎走與同學一起飆車，之後就將機車棄置在路邊，小明的行為構成 (1) 毀損罪 (2) 搶奪罪 (3) 竊盜罪 (4) 強盜罪 (5) 侵占罪。
- (3) 15、下列敘述何者為非？(1) 讓買票者當選是「飼鼠咬布袋」(2) 用選票換鈔票，選民永遠是輸家 (3) 檢舉賄選沒保障，易被報復 (4) 淨化選風是落實民主選舉的良方 (5) 檢舉賄選可賺獎金兼做功德。
- (3) 16、下列何者不是賄選行為？(1) 招待選民旅遊 (2) 提供選民車資返鄉投票 (3) 僱工發放宣傳文宣 (4) 提供選民遊樂園門票 (5) 假藉有獎徵答提供選民摸彩品。
- (3) 17、少年是指幾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人？(1) 3 歲 (2) 7 歲 (3) 12 歲 (4) 14 歲 (5) 16 歲。
- (2) 18、發現鄰居的少年或兒童有被家人虐待的情形，除了告訴自己父母外，也可以打下列何號碼之「兒少保護專線」電話通報社會局？(1) 110 (2) 113 (3) 117 (4) 119 (5) 166。
- (1) 19、如果提供毒品給別人使用，別人在不知情的情況下使用，會構成：(1) 以欺瞞方法使人施用毒品罪 (2) 轉讓毒品罪 (3) 販賣毒品罪 (4) 施用毒品罪 (5) 持有毒品罪。

- (2) 20、安非他命或大麻是第幾級毒品？(1) 第1級毒品 (2) 第2級毒品 (3) 第3級毒品 (4) 第4級毒品 (5) 第5級毒品。
- (2) 21、到學校福利社，將福利社裡的麵包偷偷放在口袋內離開，會構成什麼犯罪？  
(1) 搶奪罪 (2) 竊盜罪 (3) 侵占罪。
- (3) 22、同學書包有餅乾，剛好自己肚子好餓，沒有經同學同意，偷偷拿一片餅乾吃，會構成什麼罪？(1) 因為餅乾很便宜，不會構成犯罪 (2) 因為肚子餓偷東西，法律上是允許的 (3) 仍會構成竊盜罪。
- (2) 23、因為無聊，拿刀子割破同學的書包，會構成什麼罪？(1) 傷害罪 (2) 毀損罪 (3) 不會犯罪。
- (2) 24、受到同學或校外人士欺侮而權益受侵害時，應該採取何種對策：(1) 先將法律規範放一旁，找兄長或朋友採取報復方法 (2) 告訴師長或向警察請求保護與處理 (3) 怨天尤人，忍受壞運氣。
- (3) 25、大志想教訓李一來替弟弟出氣，因而找林白商量，並出錢買通林白打傷李一，自己則躲在一旁而未出面，請問大志的責任是：(1) 沒有犯罪 (2) 只要負責賠償 (3) 要共同負傷害的刑責，也要賠償。
- (3) 26、林白貪圖大志所給的一點錢，受指使而把李一打得頭破血流，並公然罵李一：「王八蛋！」，林白犯什麼罪：(1) 傷害罪 (2) 公然侮辱罪 (3) 傷害罪和公然侮辱罪。
- (3) 27、對別人性騷擾，可能會有那些責任？(1) 可能會被關進監獄或罰錢 (2) 可能要賠償被害人的損失 (3) 以上皆是。
- (2) 28、吸用 K 他命，法律上應負：(1) 被判刑去關 (2) 罰錢並接受講習 (3) 沒有法律責任。
- (1) 29、身上攜帶多少重量的 K 他命，會被判三年以下有期徒刑？(1) 二十公克 (2) 三十公克 (3) 四十公克。
- (3) 30、拉 K 指施用 K 他命，K 他命法律上是第幾級毒品？(1) 第一級毒品 (2) 第二級毒品 (3) 第三級毒品。
- (2) 31、對於 K 他命，以下那項是錯誤的？(1) 使用 K 他命可能造成記憶力喪失 (2) 只要多喝水，使用 K 他命就不會影響健康 (3) 不要隨便使用別人提供的飲料或來路不明的藥物。
- (2) 32、大偉警告大家不得和小珠說話，否則就小心一點...等等，涉犯下列何罪名(1) 妨害風化 (2) 恐嚇 (3) 殺人。
- (2) 33、童工每日之工作時間不得超過幾小時，否則雇主依得處六月以下有期徒刑。  
(1) 6 小時 (2) 8 小時 (3) 10 小時。